

6 中小企业声明函

本公司郑重声明，根据《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管理办法》（财库〔2020〕46号）的规定，本公司参加的上海市经济和信息化委员会的无线电发射设备型号核准测试技术服务项目—公众移动通信终端采购活动，服务全部由符合政策要求的中小企业承接。相关企业的具体情况如下：

公众移动通信终端（支持2G终端、3G终端、4G终端、5G终端、NB-IoT终端、eMTC终端其一或多个者组合）；公众移动通信终端（支持2G终端、3G终端、4G终端、5G终端、NB-IoT终端、eMTC终端其一或多个者组合）及无线局域网/蓝牙部分（包含任意频段无线局域网及蓝牙设备组合）型号核准测试技术服务，属于科学研究和技术服务业；承接企业为辽宁信鼎检测认证有限公司，从业人员56人，营业收入为6354.87万元，资产总额为8840.98万元，属于小型企业；

本企业不属于大企业的分支机构，不存在控股股东为大企业的情形，也不存在与大企业的负责人为同一人的情形。

本企业对上述声明内容的真实性负责。如有虚假，将依法承担相应责任。

企业名称（盖章）：辽宁信鼎检测认证有限公司

日期：2022年10月10日

